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81
聯絡人：劉姿伶
電 話：(02)7736-5684

受文者：長榮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月18日
發文字號：臺教文(六)字第1070008576B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電子交換收文章

電子
文
時

主旨：關於本部「臺灣觀光學華語」推動計畫乙案，請協助周知國外姊妹校等校內、外相關機構及單位參考，並請鼓勵有興趣者（不限學生身分、在臺或海外人士）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本部自106年8月起推展旨揭計畫，邀請交通部觀光局及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擔任協辦單位，期透過跨域跨界整合觀光產業及華語文學習資源，開發具地方特色之全新課遊程模式，建立定期課遊程升級工作坊之交流分享平臺，並協同整合行銷宣傳，為臺灣華語文產業及觀光產業創造更多商機，共同致力互助共榮之永續發展，並得以藉此提升我華語文教學產品多樣性，提高我國華語文教育國際能見度。
- 二、本計畫係由國內各大學校院附設華語文中心規劃設計主題式華語課遊程內容及搭配相關教材，經由本部評選機制，每年選出數套優質之「臺灣觀光學華語」年度課遊程，提供外籍人士來臺從事研修、實習、志工服務、觀光、或商務旅行等活動時，得以瞭解並深入體驗臺灣之方式選項。

長榮大學 總收發




1070000613



第1頁，共3頁

107. 1. 1 8





該等課遊程融合臺灣各地自然與人文特色，整合文化、古蹟、特色建築、飲食等多元在地風情，藉由進行簡單的華語口語教學，著重教授外國朋友能即學即用的關鍵詞彙、常用短語或對話，在觀光過程中能在華語教師的協助下自然開口說華語，與臺灣人民產生更多交流互動，品味當地居民特有的人情溫度與生活哲學。

- 
- 三、本計畫106年度選出由淡江大學成人教育部華語中心、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語文中心、國立中山大學國際事務處華語教學中心及慈濟大學華語中心所規劃之4條遍及臺灣北中南東之年度精選課遊程（辦理期程跨106-107年）。主題內容分別為臺北文化、美食「走讀·華語·品味·臺北」之旅；彰化鹿港文化、美食、生態「文化舊城學華語，趣遊彰化山海城」之旅；高雄文化、浪漫「上山、下海、遊港都」之旅；以及花蓮樂活、文化、生態「花蓮輕旅行·樂活學華語」之旅。
- 四、本部已建置「臺灣觀光學華語」官方網站（網址：www.mgt.org.tw），提供年度精選課遊程內容及連結報名管道（參加者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並收錄地方特色華語課遊程教材、旅人課遊程體驗分享及提供臺灣觀光及華語學習資訊等，為外籍人士學華語之課遊程資訊指南提供一站式的資訊服務。
- 
- 五、本計畫相關事宜請洽執行單位「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全球華語文教育專案辦公室）」；聯絡窗口：吉國寧小姐（電郵位址：f381@csd.org.tw；電話號碼：02-2391-1368分機6381）。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交通部觀光局（永續觀光與產學合作專案辦公室）、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淡江大學（成人教育部華語中心）、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語文中心）、國立中山大學（國際事務處華語教學中心）、慈濟大學（華語中心）、本部各駐境外機構（含派駐人員）、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全球華語文教育專案辦公室）

2018-01-18
交14:換:01章

擬辦

1. 函請公告於語文中心及華語中心網頁，並鼓勵有興趣之同學參加。
2. 擬請同意更改公文專別為普通件，以利呈核。
3. 奉核後影本送國際處、入學服務處公告。
4. 華語中心得參考其行程、課程設計，融入未來華語中心營運規劃。
5. 文陳後存。

助理 吳雨潔
107.01.19

語文教育中心 主任 邱靖雅
107.1.19

綜合業務組 組長 蘇雅玲
20180119

博雅教育學院 主任 莊雅棠
107.1.22

秘書處 秘書長 孫惠民
107.1.24